

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

103 年 3 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102 財 正 34	<p>設施改進情形：</p> <p>一、行政院業於 102 年 4 月成立「行政院人才政策會報」，依據該會報設置要點規定，會報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，但由機關首長兼任之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時，得指派代表出席。該會報召集人並於第 2 次會議中，請該會報委員親自出席會議，機關首長兼任之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時，指派代表出席之層級不宜過低，應由機關副首長代表出席，方能在本會報中做成政策性決定。</p> <p>二、國發會(前經建會)已函請相關機關就「人才政策架構及策略」所提核心議題之改進方向，研提具體措施及績效指標後，業已納入「育才、留才及攬才整合方案」(草案)，並於 103 年 1 月 7 日陳報行政院，行政院刻正核處中。</p> <p>三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刻正協助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推動國民中小學廢併校程序法制化，訂定法規命令位階，分為辦法修訂中、辦法進行審議中、已報國教署備查三階段；另訂定行政規則位階，則分為要點修訂中、已報國教署備查兩階段。</p> <p>四、教育部於 102 年 8 月 30 日奉行政院核定「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計畫」，爰依據該計畫之「策略四：課程彈性」與「策略五：設備更新」，訂定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設備更新經費補助要點」，辦理期程自 103 年至 107 年止，將統籌運用設備經費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相關群科，充實基礎教學實習及發展學校特色課程需求之設備。</p>	<p>財政及經濟、教育及文化 2 委員會 103.3.5 第 4 屆第 92 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

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